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关于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发生变动以及涉及诉讼（仲裁）的关注公告

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对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和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进行相关信用评级工作。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委托联合评级进行信用评级的存续期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如下表所示。

表 1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委托联合评级进行信用评级的存续期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发行时间	担保方	上次主体评级	上次债项评级	上次评级时间	发行规模（亿元）
136075.SH	15 桂铁投	2015.12.8	无	AAA	AAA	2018.6.26	10.00
136365.SH	16 桂铁债	2016.4.13	无	AAA	AAA	2018.6.26	10.00
143066.SH	17 桂铁 01	2017.4.18	无	AAA	AAA	2018.6.26	5.00
143090.SH	17 桂铁 02	2017.4.26	无	AAA	AAA	2018.6.26	5.00
合计	--	--	--	--	--	--	30.00

资料来源：联合评级根据公开资料整理

1、董事、监事及总经理发生变动

2018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发布《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根据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关于景东平等 4 名同志任职的通知》（桂组干通字〔2018〕27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景东平等同志免职的通知》（桂政干〔2018〕124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施文寅等同志免职的通知》（桂政干〔2018〕111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国资委《关于调整自治区国有企业监事会派驻企业工作安排的通知》（桂国资发〔2018〕35 号）、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景东平等同志任职的通知》（桂交投发〔2018〕327 号）、《关于李晔等同志的任职通知》（桂交投发〔2018〕344 号）等任、免职文件，免去罗伟同志总经理及董事职务，免去施文寅同志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免去刘明洪同志董事职务，免去胡芳同志董事及总会计师职务，景东平同志保持董事长职务不变，刘明洪同志新任为总经理、副董事长，李晔同志新任为董事。自治区国有企业第四监事会（监事会主席陆万远、监事宁岚、俸凌云、黄昭）不再派驻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李成忠同志新任为监事会主席，雷应军同志新任为监事。相关人员简历如下：

景东平，1965 年 11 月生，高级工程师，大学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历任柳州铁路柳州分局柳州站团委书记，柳州铁路柳州分局办公室秘书，柳州北站副站长、站长，柳州铁路柳州分局劳动工资处副处长、处长，柳州铁路局总经济师（副局级），南宁铁路局总经济师、党委委员、

广西沿海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保留区直企业正职待遇）、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刘明洪，1969年11月生，在职研究生，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1987年先后于广西交通学校财会专业、广西教育学院计算机会计专业、武汉理工大学会计专业及广西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学习。历任广西汽车工业销售总公司修理厂会计、联营公司财务主管、汽车配件公司财务科长、总公司财务科主管会计、总公司财务科负责人、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广西中路交通建设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广西新发展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任广西中路交通建设总公司党委书记）；广西新发展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党委委员；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现任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

李晔，1974年6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1996年7月在广西经济杂志社参加工作，历任广西经济杂志社科员、编辑部主任、办公室主任、广告部主任、副主编。2009年起历任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群人力资源部副部长（主持工作）、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主任、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群人力资源部部长、职工监事。现任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李成忠，1964年10月出生，在职研究生，会计师，1985年在广西来宾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参加工作，历任广西来宾县财政局副局长、广西南宁地区财政局预算科副科长、广西南宁地区财政局商财科科长、广西宾阳县财政局局长、广西审计厅内部审计指导中心副主任（期间挂职宜州市市委常委、宜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广西审计厅干部培训中心主任、广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总经理、广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桂中分公司总经理、广西桂中鑫置地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广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工会主席、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工作部部长、审计部部长（兼）。现任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雷应军，1970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1993年在广西交通基建管理局参加工作，历任桂林至柳州高速公路大石监理组监理员、南宁至北海高速公路南宁至南间段那马监理组副组长兼计量支付工程师、河池（水任）至南宁公路建设指挥部计量经济室主任、广西梧州岑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工程部副部长、广西宏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工程部部长、广西吉泰投资有限公司合同计划部部长。现任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业务经理、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同时，公司公告称，本次董事、监事、总经理变动属于公司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重大影响。

2、涉及诉讼（仲裁）

根据公司于2018年10月31日发布的《广西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2018年5月17日，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广西铁投商贸集团有限公司（原广西铁投冠信贸



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贸公司”)诉广西陆屋欧亚糖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屋公司”)、宋献丰、宋献民、崔大龙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2015年8月28日，商贸公司与陆屋公司开展委托贷款业务，商贸公司通过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陆屋公司提供借款6,650万元，期限为1年，借款利率为12%/年，按季计息。为保证上述债权实现，商贸公司与宋献丰、宋献民、崔大龙签订了保证合同，宋献丰、宋献民、崔大龙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借款期限届满后，陆屋公司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履行还本付息义务，宋献丰、宋献民、崔大龙也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保证人的责任。2018年4月17日，为保证案件的执行，防止陆屋公司及保证人转移财产，商贸公司委托律师对本案提起诉前保全，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同意保全，并根据商贸公司提供的财产线索保全了保证人名下现金股权、房屋等财产，并于2018年5月29日向商贸公司发出《被保全人财产保全情况告知书》，完成保全。2018年5月17日，申请诉前保全后，商贸公司正式向法院提起诉讼。

上述诉讼情况涉案金额超过5,000万元，案件金额占公司净资产规模比例较小(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合并口径净资产420.41亿元)，且宋献民等三保证人(陆屋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名下现金、房屋、股权等众多资产已被法院查封，对三保证人的日常经营形成压力，对案件的尽快处理有推动作用。

针对上述事项，联合评级已与公司取得联系，并将进一步保持与公司的沟通，以便全面分析并及时揭示该事项对公司主体及其上述债券信用水平可能带来的影响。

特此公告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2层(100022)

电话：010-85172818

传真：010-85171273

<http://www.unitedratings.com.cn>